

##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2年8月2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其中单笔购买委托理财产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及子公司可进行的委托理财为委托银行、信托、证券、基金、期货、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理财机构进行投资和管理或者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行为，包括银行理财产品、信托公司信托计划、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基金公司及保险公司发行的各类产品等。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具体事项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该业务有效期及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16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2022-035）。

## 一、理财产品到期情况

近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州微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光创投”）赎回部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主要情况如下：

委托人	受托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赎回金额 (万元)	年化收 益率 (%)	起始日 期	终止日期	实际收 益金额 (万元)
公 司	中融国际 信托有限 公司	中融-圆融1号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 益类	5,000	5.8	2022年 12月20 日	2023年3月19日	71.51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融沛 27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441.67	原约定 7.2%，因延长统一调整为 7.4%	2021 年 6 月 30 日	总购买金额 5,000 万元，2022 年 8 月 1 日赎回 416.67 万元，2022 年 10 月 20 日赎回 1,375 万元，2022 年 11 月 16 日赎回 416.67 万元，2022 年 12 月 5 日赎回 458.33 万元，2022 年 12 月 19 日赎回 416.67 万元，2022 年 12 月 30 日赎回 458.33 万元，2023 年 1 月 17 日赎回 450 万元，2023 年 3 月 21 日赎回 441.67 万元	先本金后收益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光信·光禄·乾元优债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4.6	2022 年 12 月 27 日	2023 年 3 月 27 日	56.71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汇聚金 1 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5.4	2023 年 1 月 11 日	2023 年 4 月 10 日	66.58
微光创投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4,300	5.8	2023 年 1 月 10 日	2023 年 4 月 9 日	61.50
合计				19,741.67				256.3

##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微光创投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情况公告如下：

委托人	受托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关联关系
公司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5.6	2023 年 3 月 20 日	2023 年 6 月 18 日	无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 份额)	公募基金 (股票型)	450	-	2023 年 3 月 20 日至 2023 年 4 月 10 日	开放式	无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光信·光禄·乾元优债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5.2	2023 年 3 月 30 日	2023 年 10 月 9 日	无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积极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	公募基金 (混合型)	155	-	2023 年 3 月 30 日至 2023 年 4 月 10 日	开放式	无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中证建设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股票型)	45.79	-	2023 年 4 月 3 日至 2023 年 4 月 6 日	开放式	无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混合型)	400	-	2023 年 4 月 4 日至 2023 年 4 月 10 日	开放式	无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中证国防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股票型)	49.2	-	2023 年 4 月 6 日	开放式	无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汇聚金 1 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5.4	2023 年 4 月 12 日	2023 年 7 月 10 日	无
微光创投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4,000	5.6	2023 年 4 月 11 日	2023 年 7 月 9 日	无
合计 (万元)				<b>20,099.99</b>				

### (一) 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投资范围：信托资金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期限在 1 年以内的债券逆回购、信托计划或信托受益权、附加回购的债权或债权收益权及委托人认可的其他固定收益类产品）等。

2、风险揭示：受托人在管理、运用或处分信托财产过程中可能面临多种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与市场风险、信托财产独立性风险、投资风险、信用风险、信托期限变更的风险、管理风险、保管人风险、流动性风险、关联交易风险以及其他风险。

## （二）国联安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份额）

投资范围及风险揭示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披露的《国联安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三）光信·光禄·乾元优债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投资范围：信托计划可投资于以下标的：（1）货币市场工具，包括：银行存款（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等），债券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类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资产管理产品、保险资产管理计划等。（2）银行间市场或证券交易所市场流通的各类利率债券类资产，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央票、国际金融组织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金融债等。（3）银行间市场或证券交易所市场流通的各类信用债券类资产，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央票、国际金融组织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企业债券（含非公开发行的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金融机构次级债、可转债、可分离交易的可转债中的公司债部分，经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注册发行的各类融资债务工具（如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等）、资产证券化产品（如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收益凭证等）等。（4）公募债券基金、证券公司（或其子公司）、基金公司（或其子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期货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以及优秀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发行的以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交易的证券类标准化资产为投资标的的资产管理计划等。（5）结构化证券类产品的优先级份额，包括结构化债券产品。（6）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规定的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允许投资的产品，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7）信托业保障基金。

2、投资限制：（1）持有单个发行人发行的金融产品的投资限制：1）债券不得超过信托财产净值的 30%；2）结构化证券类产品的优先级份额不得超过信托财产净值的 30%。（2）持有单只基金、单只债券、或单个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限制：1）持有单只债券不得超过信托财产净值的 20%；2）持有单只结构化证券类产品的优先级份额不得超过信托财产净

值的 20%。3) 持有单只底层为以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交易的债券类标准化资产为投资标的的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比例不超过信托财产净值 20%。

3、风险揭示：信托计划投资标的风险，政策风险与市场风险，受托人管理风险及保管人、证券经纪服务商风险，管理和操作风险，信托计划延期风险，流动性风险，特别提示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其他风险。

#### **（四）诺安积极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

投资范围及风险揭示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披露的《诺安积极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五）广发中证建设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范围及风险揭示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披露的《广发中证建设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六）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范围及风险揭示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披露的《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七）鹏华中证国防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范围及风险揭示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披露的《鹏华中证国防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八）中融·汇聚金 1 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投资范围：信托计划资金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期限在 1 年以内的逆回购及委托人认可的其他固定收益类产品）等。

2、风险揭示：受托人在管理、运用或处分信托财产过程中可能面临多种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与市场风险、信托财产独立性风险、投资风险、信用风险、信托期限变更的风险、管理风险、保管人风险、流动性风险、关联交易风险以及其他风险。

### **三、理财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委托理财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等，对投资决策和审批程序，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披露及内部信息报告，实施、检查和监督等方面进行了规定，规范公司的投资行为。

2、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董事长负责协调组织相关部门筛选理财产品，并做必要的尽职调查，董事长在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财务部组织实施并及时分析和跟踪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及子公司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4、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委托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定期进行或不定期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的原则，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所需，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委托理财，可以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 五、本公告日前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合计人民币 69,946.13 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投资额度及范围。主要情况如下：

（一）本公告日前公司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	------	------	--------	------------	------	------

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投信托·安泉544号（阳光城杭州）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4,581.10	原7.60%，延长期上调1%，进入清算期，收益不确定	2020年8月21日	进入清算期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融沛23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权益类	3,951.66	原约定7.1%，因延长统一调整为7.5%	2021年4月2日	预计2024年4月30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融沛27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66.66	原约定7.2%，因延长统一调整为7.4%	2021年6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五矿信托-信泽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38期	权益类	2,496.72	7	2021年7月16日	2023年6月30日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光信·光禄·乾元优债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4.6	2023年1月17日	2023年4月17日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光大信托-深汇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4.9	2023年2月17日	2023年5月17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	公募基金（股票型）	600	-	2023年3月14日至2023年4月10日	开放式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5.6	2023年3月15日	2023年6月12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5.6	2023年3月15日	2023年7月12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庚泽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10,000	6.3	2023年3月15日	2023年9月14日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	光信·光禄·乾元优债1号集合资金信	固定收益类	5,000	5.2	2023年3月17日	2023年9月18日

责任公司	托计划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5.6	2023年3月20日	2023年6月18日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光信·光禄·乾元优债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5.2	2023年3月30日	2023年10月9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积极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公募基金(混合型)	155	-	2023年3月30日至2023年4月10日	开放式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股票型)	45.79	-	2023年4月3日至2023年4月6日	开放式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混合型)	400	-	2023年4月4日至2023年4月10日	开放式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中证国防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股票型)	49.2	-	2023年4月6日	开放式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汇聚金1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5.4	2023年4月12日	2023年7月10日
合计(万元)			62,846.13			

(二) 本公告日前子公司杭州微光技术有限公司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杭银理财幸福99新钱包理财计划(XQB1801)	固定收益类	100	1.8-3.2	2023年1月16日	随时可赎回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3,000	5.6	2023年3月15日	2023年6月12日
合计(万元)			3,100			



(三) 本公告日前子公司微光创投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4,000	5.6	2023年4月11日	2023年7月9日
合计(万元)			4,000			

## 六、备查文件

- 1、中融-圆融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信托合同(00010465、00010479)及附件;
- 2、基金明细对账单;
- 3、光信·光禄·乾元优债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及附件;
- 4、中融-汇聚金1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资金信托合同及附件。

特此公告。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三日